



英国国家标准

BS EN 295-5: 2013

排水管和下水道用陶土管路系统
第 5 部分：带孔的陶管及管管配件的要求
Vitrified clay pipe systems for drains and sewers
Part 5: Requirements for perforated pipes and
fittings

参考号 BS EN 295-5: 2013(E)

国标前言

本英国标准为EN 295-5:2013的UK贯彻标准，本标准代替BS EN 295-5:1994, BS EN 295-1:2013, BS EN 295-2:2013, BS EN 295-4:2013,BS EN 295-6:2013和BS EN 295-7:2013,以及已经取消的BS EN 295-10:2005.

UK 受技术委员会 B/505 委托参与其废水工程的准备工作。

代表该委员会的组织机构清单可向其秘书处索取。

本出版物不包括合同所有的必要条款。使用者对其正确应用负责。

© BSI 2013

由 BSI 标准有限公司 2013 年出版

ISBN 978 0 580 70650 9

ICS 23.040.50; 91.140.80; 93.030

遵守英国标准并不意味着可以免除法律义务。

本英国标准由标准政策和战略委员会于 2013 年 2 月 28 日授权出版。

出版之后的修订情况

日期	受影响的文本
----	--------

英文版本

排水管和下水道用陶土管路系统

第5部分：带孔的陶管及管管配件的要求

本欧洲标准由 CEN 于 2012 年 12 月 1 日批准。

CEN 成员有义务遵照 CEN/CENELEC 的内部规定，即以此欧洲标准作为国家标准，且不做任何更改。可向 CEN-CENELEC 管理中心或任何成员国索取关于此类国家标准的更新清单和参考文献。

本欧洲标准现有三种正式版本（英文、法文、德文）。其他语言的文本可由 CEN 成员国翻译成本国语言并告知 CEN 管理中心将其作为正式文本。

CEN 成员国包括：澳大利亚，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共和国，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和英国。



欧洲标准化委员会

管理中心：Avenue Marnix 17, B-1000 Brussels

目 录

前言	1
1 范围	2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2
3 术语和定义	2
4 管道和管配件的要求	3
4.1 材料、加工、吸水性和外观	3
4.2 内径	3
4.3 长度	3
4.4 直线度	3
4.5 曲率角和弯曲半径	4
4.6 结合点的分叉角	4
4.7 穿孔	4
4.7.1 概述	4
4.7.2 孔的排布	4
4.7.3 穿孔面积	4
4.8 破碎强度(FN)	5
4.9 耐化学腐蚀	5
4.10 循环载荷下的疲劳强度	5
5 接头组件	6
6 管道及其管配件的一般要求	6
6.1 防火性	6
6.2 耐久性	6
6.3 危险物质	6
7 标记	7
8 标识	7
9 一致性评估	8
9.1 概述	8
9.2 首件鉴定	8
9.3 工厂生产控制(FPC)	8
附录 ZA(资料性) 本欧洲标准和 EU 建筑产品指令的基本要求之间的关系	9
ZA.1 范围和有关特性	9
ZA.2 穿孔陶土管和管配件的符合性认证程序	10
ZA.2.1 符合性认证系统	10
ZA.2.2 EC 一致性声明	11
ZA.3 CE 标识	11
ZA.3.1 概述	11
ZA.3.2 产品上的 CE 标识	11
ZA.3.3 附带文件上的 CE 标识	12
参考文献	14

前言

本文件（EN 295-5:2013）由 CEN/TC 165“废水工程”技术委员会负责准备工作，该技术委员会的秘书处受 DIN 管理。

本欧洲标准最迟应在 2013 年 8 月通过出版同等文本或批准备案的方式给予其国家标准的地位，如有与此相冲突的国家标准，最迟应在 2013 年 8 月废止。

应注意，本标准中提及的部分元件可能受专利保护。CEN [和/或 CENELEC] 不负责标注所有或部分此类专利权。

本文件代替 EN 295-5:1994, EN 295-1:2013, EN 295-2:2013, EN 295-4:2013, EN 295-6:2013, EN 295-7:2013 和 EN 295-10:2005。

本标准由欧盟委员会和欧盟自由贸易联盟授权给 CEN 负责起草，支持 EU 指令的基本要求。

和 EU 指令的关系见资料性附录 ZA，也是本文件的一个完整组成部分。

相对前一版本发生的主要更改如下：

- 增加了抗高压喷水的要求；
- 增加了吸水性要求；
- 增加了防火性要求；
- 增加附录 ZA；
- 编辑修订；

本系列标准 EN 295“排水管和下水道用陶土管路系统”包括以下几个部分：

- 第 1 部分：管道、管管管配件以及接头的要求；
- 第 2 部分：一致性和抽样的评价
- 第 3 部分：试验方法
- 第 4 部分：转接器、连接器以及柔性管接头的要求；
- 第 5 部分：带孔的陶管及管管配件的要求(本文件)；
- 第 6 部分：检修孔和检查井的要求
- 第 7 部分：顶管用陶土管和接头的要求。

根据 CEN/CENELEC 内部规定，下列国家的国家标准组织必须实行本欧洲标准：澳大利亚，比利时，保加利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爱沙尼亚共和国，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意大利，拉脱维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荷兰，挪威，波兰，葡萄牙，罗马尼亚，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和英国。

排水管和下水道用陶土管路系统

第 5 部分：带孔的陶管及管管配件的要求

1. 范围

本欧洲标准规定了由带或不带管座的陶土制造的带孔的陶管及相容管管配件的要求，其用于地面排水系统和废弃物排放系统。也可用于将废弃物过滤到土壤中。

本标准规定了不同强度等级和穿孔面积。

注 1：规定人/采购者可根据自己的要求选择不同强度等级和穿孔面积。

注 2：一致性评估(ITT和FPC)抽样条款，以及试验方法有关条款分别在EN 295-2和EN 295-3中有所规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以下文件通过本文件的部分或全部引用而成为本文件的一部分。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只有该版本适用。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任何修改单）适合于本标准。

EN 295-1:2013 排水管 and 下水道用陶土管道系统—第 1 部分：管道、管管配件和接头的要求

EN 295-2:2013 排水管 and 下水道用陶土管道系统—第 2 部分：一致性评价和抽样

EN 295-3:2013 排水管 and 下水道用陶土管道系统—第 3 部分：试验方法

3. 术语和定义

EN 295-1:2013中规定的术语和定义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穿孔面积

管道内部每米长度范围内测得的孔或槽的总面积。

完整版本请在线下单

或咨询：

TEL: 400-678-1309

QQ: 19315219

Email: info@lancarver.com

<http://www.lancarver.com>

线下付款方式：

1. 对公账户：

单位名称：北京文心雕语翻译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清河镇支行

账 号：0200 1486 0900 0006 131

2. 支付宝账户：info@lancarver.com

注：付款成功后，请预留电邮，完整版本将在一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 PDF 或 Word 形式发送至您的预留邮箱，如需索取发票，下单成功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安排开具并寄出，预祝合作愉快！



银联特约商户